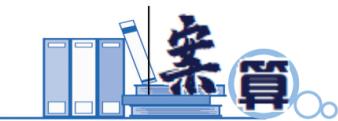


# “富婆”谎称可帮买限价商品房

## 涉嫌诈骗63人234万余元落网

■本报记者 连家



“她平时穿名牌衣服、开豪车，10根手指有9根戴着金戒指，谁能想到她连工作都没有还涉嫌诈骗。”8月5日，受害人郭某（化名）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感到很不可思议，“我们是邻居，我是看着她长大的，没想到她连我也骗，16万元就这样没了。”

近日，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八所分局侦破许某花系列诈骗案，涉案金额234万余元，郭某是63名受害人之一。

### 案发

#### “有门路”的阿花“失踪”了

“警察同志，我要报案，我被骗了5万多元。”2月6日，王某立拿着材料来到该局刑侦大队报案，称2018年他急于购买一套限价商品房，经朋友介绍认识了“有门路”的许某花。“加了她的联系方式后，她把我带到她家里签合同。”王某立一开始将信将疑，但许某花既给他开了收据又给拍下身份证照，并且许某花家里装修豪华，看上去很有钱，王某立逐渐放松了警惕。

事后王某立多次催促许某花，但许某花总以各种理由拖延。王某立告诉记者，他曾去许某花家找过她，但她总是不在家。王某立询问其邻居郭某，郭某称许某花一家的确住在那里。于是，王某立又耐心等了数月，直到许某花的微信回复：“你别着急，我在房管局的关系‘霞姐’出差了，要几个月后才回来。”她还发来与“霞姐”的聊天记录。对此，王某立再次相信她说的话。

几年来，许某花说谎花样不断。王某立觉察不对劲，要求许某花退钱，许某花却玩起了“失踪”，王某立无奈决定报警。



许某花接受审讯并供述涉嫌诈骗的事实。(警方供图)

### 深挖

#### 专案组走访调查

经过前期调查并结合王某立提供的线索，警方发现许某花诈骗案的受害人竟有十余人。专案组民警刘春雷等人去许某花家走访时，发现许某花连多年的邻居郭某也骗。

“本案很多受害人都是‘组团’来找许某花办事，结果全部被骗。部分受害人声称要报警，许某花便想方设法还钱，因此被害人一直未报案。”刘春雷介绍，为了进一步深挖线索，警方决定从郭某处突破。

“警察上门调查时我很惊讶，我跟阿花的哥哥关系很好，不相信她连我都骗。”郭某说，阿花很有钱，全身上下金光闪闪，大家都看到她家楼下停着的豪车。听说她很“有门路”，能帮人买到安居房，那段时间来找她的人非常多。

郭某表示，听说能买安居房，自己也很心动。亲戚朋友得知他有一个有本事的邻居后，也纷纷托关系帮忙，于是他前后给许某花转了16万余元。

“签好协议后，她还带我们去看房、选房，现在只等着拿房了。”郭某拿出协议和收据给民警。

“她认识一个叫‘霞姐’的领导，说这个人出差回来就能拿房。”郭某向民警展示许某花给他发来的聊天截图，经民警比对，与许某花发给王某立的聊天截图一模一样。

为弄清缘由，另一组民警前往东方市住房保障与房产管理中心核查，发现迄今为止许某花并未向该局提交任何材料，且“霞姐”查无此人。

于是，专案组民警对嫌疑人许某花进行传唤。

### 还原

#### 富婆人设全靠“演”

审讯室内，面对民警的讯问，许某花一口咬定只是受人之托办事，办不成大不了把钱退回去。

民警拿出充足证据一一击破许某花的谎言：“你根本没有去过房管局，且你所谓的‘霞姐’也不是房管局工作人员。”

面对铁证，许某花的心理防线开始崩溃：“不会吧，不是还回去一些，怎么会有这么多？”

许某花供述，自己早年间做过房屋中介，了解买房人的心理，于是动起了歪心思。

“他们转给我的钱，我拿来买金戒指，

贷款买好车，这一切都是为了把自己包装成有钱人。房子是姐姐的，一直给我们一家三口住，几十年了，邻居其实都不知道。”许某花说。

邻居见前来找许某花办事的人越来越多，茶余饭后会聊到她，许某花在当地居民心中变成一个能帮忙购买经济适用房、限价商品房及公租房指标，也能办理小孩转校、入学等业务的能人。

“也想过收手，但富裕的日子过惯了，后来还迷上了网络赌博，钱根本不够花，只能继续骗下一个。”许某花说，自己越陷越深，直至落网。

许某花坦言，带人去看的小区，是家附近在建的小区，因自己对该小区比较了解，都是偷偷溜进去带人看房。

“‘霞姐’也是假的，是我用我另一个微信号虚构的人，来办事的人催得急了，我就用两个微信号聊天，伪装成与房管局领导‘霞姐’的聊天记录发给他们，就是为了多拖延一些时间。”许某花表示，时间一长，大家根本不信，扬言要去家里找她退钱，于是她将丈夫和孩子带回娘家，自己辗转各个市县躲债，直至被警方传唤。

目前，公安机关已对犯罪嫌疑人许某花依法执行逮捕。

# 海口2家药店 销售过期药品被罚

本报讯(记者杨晓晖)8月6日，记者从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，海药关爱(海口)药房有限公司、海口宝剂堂大药房因销售过期药品，被依法处以行政处罚。

据悉，今年4月16日，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线索，称海口宝剂堂大药房销售过期药品鹿角胶。4月24日，执法人员到海口宝剂堂大药房调查核实，现场查到当事人经营鹿角胶的票据和购销记录，未查到相关批次鹿角胶的实物。依据药品管理法相关规定，上述药品鹿角胶经鉴定后被认定为劣药。经查，当事人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，是海口市辖区内合法的药品经营企业。当事人于2021年12月30日从海南振誉药业有限公司购进鹿角胶。2024年3月21日，当事人将已过有效期的鹿角胶打折销售给投诉举报者，当时药品已过有效期近13个月。为此，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海药关爱(海口)药房有限公司改正销售劣药的违法行为，并没收违法所得396元，罚款1万元。

违法行为，并没收违法所得396元，罚款1万元。

根据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移送海药关爱(海口)药房有限公司销售劣药龟甲胶线索，执法人员于今年5月7日到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白水塘路对海药关爱(海口)药房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核实，现场查到当事人于2021年12月30日购进2盒龟甲胶的票据和记录。依据药品管理法相关规定，上述药品龟甲胶经鉴定后被认定为劣药。经查，当事人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，是海口市辖区内合法的药品经营企业。当事人于2021年12月30日从海南振誉药业有限公司购进龟甲胶。2024年3月21日，当事人将已过有效期的龟甲胶打折销售给投诉举报者，当时药品已过有效期近13个月。为此，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海药关爱(海口)药房有限公司改正销售劣药的违法行为，并没收违法所得，罚款1万元。

# 海口集中开展商标侵权专项整治行动 立案调查 23家违法经营主体

本报讯(记者杨晓晖)7月26日至8月1日，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开展商标侵权专项整治行动，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及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，维护商标权利人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此次行动以侵权假冒易发、高发的小商品经营主体以及商标持有人投诉举报内容为重点领域，以服装、饰品、建筑材料等为重点商品，严查假冒他人注

册商标、擅自使用知名企业名称等违法行为。据悉，此次行动共检查经营户153家，对23家违法经营主体进行立案调查，发现侵犯“富士”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外墙装饰灯3000余条，查封一批涉嫌假冒“香奈儿”“miu miu”“爱马仕”等配饰、衣物、鞋。

据统计，自今年1月1日至8月1日，龙华分局共查处商标侵权案件40宗，结案17宗，罚没款23.7万余元。

# 省生态环境厅走进橡胶企业开展普法宣教 分析生态环境领域典型案例

本报讯(记者杨晓晖)8月5日，省生态环境厅联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海口开展“走进海胶”普法主题宣教活动。

宣教活动现场邀请海南法立信律师事务所律师邢益壮进行“企业常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及法律责任”专题授课。邢益壮围绕当前生态环境保护

形势、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体系框架、常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及法律责任、生态环境合规管理的建议等重点内容开展讲解。课程紧扣生态环境领域法律法规等内容，对生态环境领域典型案例进行了分析和梳理，为企业树立法治意识、依法做好环保工作提供了实务指导。

# 儋州警方查处多起打架斗殴案件 8人被行拘

本报讯(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陈丽艳)近日，儋州警方连续查处多起打架斗殴案件，依法对参与打架斗殴的多名违法行为人作出处罚决定。

### 亲兄弟打架被拘留

8月1日20时许，儋州市雅星镇一对亲兄弟因生活琐事发生口角，随后双方矛盾迅速升级。其间，弟弟符某布在争吵过程中先用拳头殴打哥哥符某布，“吃了亏”的符某布为了报复弟弟，随即从家中拿来管制刀具砍砸弟弟家中的门板、两轮电动自行车及锅具等物品，甚至驾驶电动摩托车冲撞符某布背部，导致符某布右腿右侧和右手肘位置受伤。

接到群众报警后，辖区雅星派出所民警快速反应，第一时间赶往现场处置，并联系医护人员对伤者进行及时救治。经民警做工作，这对冷静下来的兄弟均对自己的不理智行为表示后悔。目前，符某布因故意伤害和损毁财物被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处罚。符某布因殴打他人也被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处罚。

### 3人酒后结伙殴打他人

7月29日21时许，儋州市公安局大成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，称在大成镇某村一带有多人酒后滋事，疑似持械打架。

接警后，大成派出所迅速组织警力赶赴事发地点处置。“双方有多人手持器械对峙，酒气冲天且气氛十分紧张。”民警介绍，经了解，双方人员酒后因琐事引发矛盾，其中一方3人对另一方人员实施殴打，双方均不服并纠集多人准备继续动手。

为避免冲突升级，民警联合当地村委会干部当场控制涉案人员1名，扣押涉案工具一批。其余涉案人员也于当晚相继到案。

经调查，符某章、符某亭、符某秀等3人对其结伙殴打他人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儋州警方依法对3人给予行政拘留并处罚款的处罚。

### 殴打他人因看对方不顺眼

“我并不认识他们，突然就被打了……”7月27日凌晨，儋州市公安局中和派出所接群众报警，称在中和镇某烧烤店吃夜宵时遭人群殴。

到事发现场后，民警看到报案男子手掌虎口处流血，违法行为人已逃离。结合现场目击者提供的证据，儋州警方很快锁定违法行为人何某峰、何某良、黎某壮3人身份信息及藏匿地点。当天中午，办案民警将何某峰、何某良、黎某壮抓获。

据何某峰等3人供述，当时看一男子不顺眼，趁着酒劲就动手了。目前，3人均已被儋州市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。

# 多次盗窃工地建材 一男子被文昌警方抓获

本报讯(记者舒耀剑)近日，文昌警方迅速破获一起工地建材被窃案。

8月3日，张先生在工地附近发现一名男子正鬼鬼祟祟地将工地里的电线拔出，张先生果断报警。接警后，文昌警方迅速行动，将嫌疑人易某抓获

并当场缴获被窃建材。

经审讯，易某对其多次潜入工地盗窃建材的事实供认不讳。原来，易某盯上了工地内无人看管的建材，多次作案并将窃得的建材变卖。目前，易某已被文昌警方依法行政拘留。

# 一男子跌落海边礁石 三亚消防人员紧急救援

本报讯(记者连家 通讯员付乐)8月2日1时许，三亚消防指挥中心接到报警，称位于大东海旅游区附近海域，一名男子不慎跌落到礁石上，急需救援。接到报警后，指挥中心立即调派消防救援人员赶赴现场，并成功处置。

消防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，经了解得知，该男子饮酒后散步，不慎跌落深度约3米礁石处，附近酒店工作人员巡查时发现有人呼救随后报警。

此时正值海水涨潮期，救援时间紧迫，消防救援人员携带装备沿着拉梯下到礁石上，用多功能担架将该男子固定在救援担架上，随后利用抢险救援车吊臂将救援担架进行吊升救助。经过20分钟的救援，被困人员被救出。消防救援人员随后将该男子转交现场医务人员送往医院救治。

# 以承包土地为由 诈骗36万余元 一嫌疑人被东方警方刑拘

本报讯(记者董林)近日，东方警方主动出击，抓获一名以承包土地为由实施诈骗的嫌疑人。

据悉，5月7日，张某到东方市公安局报案，称其委托王某帮忙找土地来承包，用于种植哈密瓜，不料被王某骗取土地承包款36.1万元。东方民警经侦查核实，王某用其老乡的土地声称可以将土地承包给张某，但该土地的使用权不是王某所有，王某信以为真，向王某支付土地承包款。王某在拿到土地承包款后，将钱款用于个人开支和赌博，并以各种理由推脱迟迟不交付土地。张某意识到自己被骗后，立即向警方报案。

7月29日，东方公安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。王某如实供述其以承包土地为由实施诈骗的事实。目前，东方公安已依法将王某刑事拘留。



## 东方“流动车管所”走进天安乡

# “零距离”服务群众获点赞

本报讯(记者董林)近日，东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天安乡人民政府、天安派出所、保险公司、驾培机构、医疗体检机构等，在天安派出所一站式办理交管业务，着力解决偏远地区群众办证难问题。

“来这里只要2分钟的路程，办理业务只需10分钟，太方便了。”天安乡长田村村村民张金来“流动车管所”办事，其车辆年检办好后，主动找到带队民警表达

自己的感谢之情。当天虽然有降雨，“流动车管所”的工作人员仍按计划开展下乡服务，冒雨为农村地区群众办理摩托车驾驶证报名、考试，摩托车检验，机动车回收报废，驾驶证和行驶证补领、换领，交管业务咨询等业务。

同时，东方交警在活动现场设有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区，通过道路交通事故展板、宣传手册等，向办事群众普及无证驾驶、酒驾醉驾、货车违法载人、车辆未

年检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，着力提升办事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，切实从源头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。

据统计，当天上午，东方交警共服务群众一站式办理摩托车年检业务16笔、摩托车注销业务26笔、驾驶证补换领业务7笔、驾驶证报考业务6笔，解答交管业务咨询100余人次，交通宣传300余人次。

## 澄迈永发镇集中整治交通违法行为

# 查处未成年人违法骑行35起

本报讯(记者潘德刚)7月29日至8月2日，澄迈县永发镇政府联合永发派出所、永发交警中队对电动自行车、摩托车驾乘人员不戴头盔，未满16周岁未成年人违法骑行等交通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行动。

7月30日至8月2日，永发派出所、交警中队执勤民警、辅警，城管中队队员在永发农贸市场、永发大桥、超市路口等车流密集路段，对骑乘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的违法行为及时劝导整治，对骑

行者讲解交通法律法规，引导群众自觉佩戴安全头盔，为群众安全出行增加一道平安防线。

该行动共查处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行为7起、未成年人违法骑行行为35起。

## 定安交警“定点+巡逻”

# 严查加装遮阳伞违法行为

本报讯(记者舒耀剑)定安交警连日来对电动自行车、摩托车加装遮阳伞、雨棚等交通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守护夏季平安路。

定安交警采用“定点+巡逻”的方式，在辖区主要道路对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加装遮阳伞、雨棚等交通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同时，交警以“劝

导+宣传”的形式，进行面对面宣传教育，告知两轮车驾驶员违规加装遮阳伞、雨棚的安全隐患，引导驾驶员安全文明行车。